

- 一、依據富蘭克林華美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中華民國(以下同)114年6月2日【114】富字第114000012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「富蘭克林華美積極回報債券組合基金」(下稱「消滅基金」)將於 114 年 7 月 15 日併入「富蘭克林華美富蘭克林全球債券組合基金」。
- 三、消滅基金相關交易日期如下：
1. 定期(不)定額最後扣款日：114 年 6 月 26 日。
 2. 最後提出買回申請日(含轉申購交易)：114 年 7 月 11 日。
 3. 114 年 7 月 15 日起至 114 年 7 月 16 日止，「富蘭克林華美積極回報債券組合基金」資產全部轉移予「富蘭克林華美富蘭克林全球債券組合基金」，資產移轉期間將停止受理「富蘭克林華美積極回報債券組合基金」受益憑證之申購及買回。
 4. 合併後恢復交易日：114 年 7 月 17 日。
- 四、詳情請至富蘭克林華美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官網查詢。